第49号提案

案 由**：**关于减轻教师非教学负担，减少学校非教学任务的提案

内 容：

教师的主要工作是教书育人，他们的时间应该尽可能用在教书、备课、批改作业和管理学生上，但当前，学校存在着非教学任务多，主要表现在:各类网络学习平台及APP、各种视频学习打卡、要求家长缴xx费用、家庭信息、邻里矛盾摸排、反电诈骗宣传等。这些非教育教学任务极大地干扰了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给老师增加了额外负担，长此以往，势必影响教学质量和水平。

办 法：

1.各职能部门转变观念，减少各类对学校教育教学促进意义不大或高频重复的检查评比督导考核。

2.取缔各类针对学生的网络学习，把真正需要学生掌握的禁毒、消防、安全、反电诈等知识与内容通过学科课程、校本课程、主题班会课等方式实施。

3.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各部门善于共享基础信息，坚决取缔各类不该由教师承担的信息填报。

4.尊重学校权威，划分好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和学校教育的边界，建议严控无关教育教学任务进校园的总量并实行相应的审批制度，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活动。

教体局办理情况：

加强统筹协调，着力健全组织体系，各职能部门转变观念，深刻认识减轻教师非教学负担，减少学校非教学任务工作的重要性、迫切性，减少各类对学校教育教学促进意义不大或高频重复检查评比督导考核。

取缔各类针对学生的网络学习，把真正需要学生掌握的禁毒、消防、安全、反电诈等知识和内容通过学科课程、校本课程、主题班会课等方式实施。不得组织中小学师生家长集体关注与教育教学无关的媒介平台、点赞转发相关推文、下载相关软件程序、参与网络投票、拍照打卡、截图留痕等。

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各有关部门善于共享基础信息，减少不必要的重复填报，坚决取缔诸如要求家长缴xx信息、邻里矛盾摸排等各类不该由教师承担的信息填报。

落实情况：

严格执行《三门峡市整治形式主义切实为中小学师生减负若干措施》《关于进一步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文件规定，除中央和省级市级规定要求外，县级各职能部门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各类宣传教育活动，中小学课程已有类似内容的，不再重复安排。

落实监测、举报、核查、通报、约谈、曝光等工作机制，持续将中小学教师减负纳入市委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内容，按照市委督查部门统一部署安排，常态化开展中小学教师减负工作。